

A

昆明市五华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五国投〔2018〕69号

签发人：邵永康

关于对五华区第十六届人大第二次会议 (闭会期)第162号意见的答复

尊敬的李慧颖代表：

您在昆明市五华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期间闭会期间提出的《关于对昆二中华山校区工程施工影响城市管理秩序和施工噪音扰民的行为进行整治的建议》(第162号)，已交由区住建局、区城管局、区国投公司共同办理，十分感谢您长期以来对我区城市建设项目建设工程管理工作的关心，现由我公司将处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夜间扰民处理情况

夜间施工噪音主要由昆二中校安工程桩基施工机械旋挖钻机作业导致，我公司已严格按照区住建局、环保局等部门要求在规定时

间内进行作业，目前昆二中施工单位已经重新调整旋挖钻机作业时间为每天 18:00-22:00，白天只进行不产生噪音的工程作业工序，尽可能做到不影响周边居民的正常工作和休息。

二、登华街和华山西路路口的地铁施工封堵处理情况

因该区域为地铁经过路段，为保障施工安全需对施工路口进行围挡封堵；区住建局已要求项目施工方合理安排施工，倒排工期，尽快完成该路口施工围挡区域内的施工作业，尽早还路于民，彻底解决因封堵造成的隐患。

三、施工过程中挖断医院主电缆的处理情况

该事宜已由住建局对项目施工方进行要求，并督促其对区域内的市政管线进行排查清理，尽量杜绝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四、下一步工作建议

我公司将配合住建局、环保局等职能部门督促昆二中施工单位夜间 10 点后禁止施工并对施工现场噪声污染进行有效控制，减少噪声污染对周围环境影响，倒排工期，争取按区委、区政府要求尽快完成昆二中工程建设。

联系人及电话：董鹏程 0871-63171000

昆明市五华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 6 日

抄送：区政府目督办、区政协提案委。

五华区国投公司总经办

2018 年 7 月 6 日印发

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征询意见表

代表、委员 姓名	李慧颖	通讯地址 及电话	13518766852.	
承办单位	五华区住建局 五华区国有资产管理处		电话	
对办理工作的 总体评价	满意 ✓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对办理态度的 意见	积极主动认真负责的态度。			
对办理方式的 意见	满意。			
对办理结果的 意见	希望尽快合理解决道路封楼的问题。			
对第 号建议（提案）办理情况的其他意见： 对外理态度和方式无意见，建议完善监督 管理的系列工作。 谢谢。 对工作的支持 李慧颖 5/7/2018.				
说明	请您在“对办理工作的评价意见”对应栏上打“√”；对该单位办理工作还有什么 意见、建议，请在此表中说明，并于收到该表的两周内反馈给承办单位和区政 府目督办。如愈期未反馈意见表，则视为“满意”。联系电话：63624911 传真： 63624770，邮编：650021			

附件 2

13588997356 12

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答复呈批表

代表姓名	李慧颖	人大第十六届第二次会议第第 162 号(城市管理类) 建议
委员姓名		政协第 届 次会议第 号提案
题目	关于对昆二中华山校区工程施工影响城市管理秩序和施工噪音扰民的行为进行整治的建议	
办理结果分类(请在 A、B、C 三类中选择一种分类)	A	
承办单位 (主办单位)	区国投公司	
承办单位 领导意见	同意该意见。我公司将联合住建局、城管局、环保局等单位做好工作。 王强	
区政府分管 领导意见	同意上报 李强 2018.6.30	